



重庆市长寿区人民政府 关于撤销云集镇飞水洞水库雷祖场水厂饮用水 水源地保护区的通知

长寿府发〔2023〕26号

云集镇人民政府，各相关单位：

经市政府批复同意，按照市生态环境局《关于公布实施万州等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的函》（渝环函〔2023〕480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对云集镇飞水洞水库雷祖场水厂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予以撤销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云集镇飞水洞水库雷祖场水厂水源地保护区撤销方案

重庆市长寿区人民政府

2023年8月2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云集镇飞水洞水库雷祖场水厂水源地保护区撤销方案

序号	街镇	水厂名称	水源名称	水源类型	保护区范围划分					
					一级保护区		二级保护区		准保护区	
					水域范围	陆域范围	水域范围	陆域范围	水域范围	陆域范围
1	云集镇	雷祖场水厂	飞水洞水库	小型水库	整个水库正常水位线以下的全部水域面积。	库岸边缘纵深 50 米至正常水位线以上的全部陆域。	/	/	/	/